

淮阴工学院党政办公室文件

淮工办〔2023〕43号

关于调整学校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组成人员的通知

各部门、单位：

根据工作需要，经研究，决定对学校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组成人员进行调整。调整后的组成情况如下：

一、机构组成

主任：王立彬

副主任：教务处、人事处主要负责人

成员：党政办公室、党委宣传部、研究生处、学生工作处、共青团委员会、继续教育学院、图书馆等部门分管负责人，各教学单位分管教学工作负责人

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下设办公室，挂靠教务处，教务处分管负责人兼任办公室主任。

二、工作职责

（一）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》，执行国家语言文字工作方针及上级主管部门下达的有

关语言文字工作任务。

（二）建立健全学校语言文字工作组织机构和工作网络，定期召开语言文字工作会议，部署、检查、评估语言文字工作。

（三）制定并完善语言文字工作规章制度，制定学校语言文字工作规划和年度语言文字工作总结。

（四）加强语言文字工作方针政策、法律法规和规范标准的普及宣传，组织开展推普活动，营造校园语言文字工作规范化氛围。

（五）组织师生开展语言文字活动，将语言文字工作纳入教育教学全过程，使普通话成为校园教学语言、工作语言和交际语言。

（六）加强语言文字工作专、兼职队伍建设与管理，组织开展普通话教学、培训和测试工作。

（七）做好上级主管部门、学校安排的其他工作。

淮阴工学院党政办公室

2023 年 11 月 8 日